

《破魔變》校補

蕭 旭

內容提要：《破魔變》雖經諸多名家校訂疏證，疑難去其大半，然未盡未確者依然存在，本文作了必要的補正。

關鍵詞：破魔變 校補

《敦煌變文集》卷四收《破魔變文》一篇，係由王重民據 P.2187（甲卷）、S.3491V（乙卷）^①校錄，其後徐震堯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記補正》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記再補》^②，蔣禮鴻《敦煌變文字義通釋》^③，潘重規《敦煌變文新書》^④，項楚《〈破魔變〉補校》《敦煌變文選注》^⑤，郭在貽、張涌泉、黃征《敦煌變文集校議》^⑥，黃征、張涌泉《敦煌變文校注》^⑦，黃征《〈破魔變〉殘卷考證》，各有校訂，貢獻良多。然仍未盡善，猶待補正。

《敦煌變文校注》是集大成之作，本文以《校注》為底本，對舊說未盡未確者作訂補；還對一些字面極普通，諸家皆未注意的詞語，究其源流，考其同源，此固亦語言研究之要務也。

（1）祇昨日顚邊紅豔豔，如今頭上白絲絲（P.531）

按：唐王周《贈忿師》：“晨鑪煙裏裏，病髮霜絲絲。”宋許景衡《寄行之》：“懸知父黨無能解，頭白絲絲面有稜。”“絲絲”並同義。絲，讀為皙，字從白。《說文》：“皙，人色白也。”《廣雅》：“皙，白也。”俗省作從日之皙，非也。字或作斯，音轉又作鮮^⑧。《詩·瓠葉》：“有兔斯首。”鄭箋：“斯，白也，今俗語斯白之字作鮮，齊、魯之間聲近斯。”王念孫曰：“斯與皙聲近而義同。”^⑨《莊子·天運》：“鮮規之獸。”《釋文》：“李云：‘鮮規，明貌。’一云小蟲也，一云小獸也。”鮮為白義，規為小頭貌。鮮規就是小白頭。朱謀偉曰：“鮮規，局趣也。”^⑩非也。音又轉為思字，《左傳·宣公二年》：“于思于思，棄甲復來。”《釋文》引賈逵曰：“于思，白頭貌。”《詩·瓠葉》孔疏：“服虔以于思為白頭貌，字雖異，蓋亦以思聲近鮮，故為白頭也。”俗又借篋字為之，清杜濬《揚州雪》：“雪下白篋篋，人釜不可炊。”俗又有“黑絲絲”語，此則借絲為茲（從二玄），字亦作滋、黶。《說文》：“茲，黑也，從二玄。《春秋傳》曰：‘何故使吾水茲。’”今《左傳·哀公八年》作“滋”，《釋文》：“滋音玄，本又作茲，子絲反，《字林》云：‘黑也。’”《玉篇》：“茲，子狸切，濁也，黑也，或作黶、滋。”敦煌寫卷 P.2011 王仁昫《刊謬補缺切韻》：“黶，染黑。”《廣韻》：“黶，子之切，染黑。”《集韻》：“黶，深黑色。”

唐陸龜蒙《奉和襲美古杉》：“戰鋒新缺齧，燒岸黑蠶黧。”茲本音胡涓切，與“茲”字相亂既久，音亦隨變，故《集韻》茲即變音作津之切，“蠶”從茲，音子狸切、子之切，正以此故也。鳥黑為鷺，魚黑為鯀，其義一也。日沒山後為嵫，亦取黑為義。各易義符以製專字，其源則同。吳方言、江淮方言有“時梅天”一語，又云“夏至交時，小滿交梅”^⑩。俗以芒種後為入梅，十五日為入時，迎梅送梅多雨，稱為黃梅雨、時雨；頭時七日，中時五日，末時三日。正字當作“蠶徽”，“時梅”為借音字。《說文》：“徽，[物]中久雨青黑。”^⑪俗作霉字。以其多雨，衣物霑雨氣，多腐爛變黑，故稱為“蠶徽天”。《松江府志》卷五指出：“雨氣霑衣物多腐壞，故字亦從徽；夏至後半月為時雨，時亦從蠶，蒙此義也。”^⑫其音既近，俗則皆借“絲”字為之，其色有黑、白之別，此不可不辨也。明刊本《西洋記》第二十三回：“身子兒卻是你也懶絲絲，我也懶絲絲。”此“絲絲”又“施施”之借，緩行貌，故以形容懶。

(2) 君不見生來死去，似蟻循還（環），為衣為食，如蠶作繭（P. 531）

校注：原校：“還，向疑即‘垤’字的異音字。”徐校：“‘脩還’乃‘循環’之誤。此句言人之生死，如蟻之旋磨。向說不可通。”按：《隋書·天文上》：“《周髀家》云：‘……譬之於蟻行磨石之上，磨左旋而蟻右去，磨疾而蟻遲，故不得不隨磨以左迴焉。’”

按：徐說甚確。《聯燈會要》卷十八：“如蟻循環，如蠶作蠶。”正與此卷相同。《大方廣菩薩藏文殊師利根本儀軌經》卷九：“如輪給（汲）水，如蟻循環，而無窮盡。”^⑬《廬山蓮宗寶鑑》卷四：“往來六道，如蟻旋磨，無由出離。”

(3) 直饒玉提（緹）金繡之徒，未免於一械灰燼（P. 531）

校注：玉提，應讀作“玉緹”。“緹”、“繡”皆指衣服。

項校：“提”當作“題”。玉題，古代建築椽頭上的玉飾。《文選·蜀都賦》：“金鋪交映，玉題相暉。”(P. 590)

按：項氏早先亦謂“提”當作“緹”^⑭，俞曉紅、詹緒左曰：“‘提’通‘緹’，緹、繡指赤繒、文繡。”^⑮其說皆本徐震堦^⑯，莫辨其誤，不足深責；而不著所出，殊可詫異也。“緹”指赤色繒，“玉緹”不辭。項氏後來改讀為“題”，引《蜀都賦》尤為不當。彼文“金鋪”指金飾的鋪首，“玉題”指玉飾的椽頭，與此文不類。蔣冀騁謂“提”字不誤，提亦繡也，即今“提花枕巾”、“提花被面”的“提”字^⑰，甚是。明宋應星《天工開物》卷上：“凡織花文，必用嘉湖出口出水，皆乾絲為經，則任從提挈，不憂斷接，他省者即勉強提花，潦草而已。”明呂坤萬曆二十五年《陳天下安危疏》：“提花染色。”玉提金繡，指飾以金玉的衣物。蔣冀騁後來又改從項說，云：“項校‘提’為‘緹’，當是。緹有繡義。”^⑱所引“緹繡”諸例，皆是名詞，“緹”仍是赤色繒之義。後說轉為失之。

(4) 延鳳邑於千秋，保龍圖於萬歲（P. 531）

項校：鳳邑，即鳳城，指京城。(P. 595)

按：項說非也。邑，當以音近借為扆。鳳扆，指畫有鳳凰裝飾的屏風，代指帝位。《御覽》卷七〇一引《三禮圖》：“扆，縱廣八尺，畫斧文，今之屏風，則遺象也。”《周禮·天官·冢宰》鄭玄注：“後版屏風與染羽，象鳳皇羽色以為之（飾）。”^⑲又考

《釋名》：“扆，倚也，在後所依倚也。”是“扆”取義於依倚。P. 3808 《長興四年中興殿應聖節講經文》：“談經上福於龍圖，持論用資於鳳扆。”唐王維《升降聖觀與宰臣等同望應制》：“鳳扆朝碧落，龍圖耀金鏡。”宋宋白《三山移文》：“豈可使鳳扆寂寥，龍圖銷毀？”皆“鳳扆”與“龍圖”對舉，與此卷同，而字作本字“扆”。P. 2679：“延鳳邑於千秋，保龍圖於萬代。”亦用借字“邑”。P. 3269：“延鳳遷於千秋，繼龍圖於萬歲。”“遷”當即“扆”字誤書。黃征、吳偉錄“遷”為“還”，校為“曆”^②，非也。《法華經大成音義》卷一引《啟牘故事》：“余應虬曰：‘負鳳扆以當陽，位膺大寶；御羅圖而出宸，運際昌辰。’”“羅”為“龍”之音誤。

(5) 致得歲時豐稔，管境謐寧。山積糧儲於川流，價賣聲傳於井邑 (P. 531)

校注：劉堅校：“‘價’應為‘貨’。”按：“價”或為“賈”之增旁字。

按：項校說同劉氏，皆非也。《敦煌願文集》錄 P. 3173：“致得歲〔口〕豐稔，管境謐寧；山積糧儲，川流〔口口〕，價賣聲〔傳〕於井邑。”^②當據此卷校正。我舊校云：“‘歲’下缺字疑補‘時’，P. 33 ‘歲稔時豐’；又疑缺字在‘歲’上，可補‘年’字，P. 31、412、435 ‘年豐歲稔’。‘川流’下缺字疑補‘不息’。”^③據此卷，則舊校補“時”字為確，“川流”上當補“於”字，屬上為句。山積糧儲於川流，言山積之糧以水運而儲也。“價”字二卷同，當讀如字。價賣聲，指叫價賣物之聲也。

(6) 伏願山南朱桂，不變四時；領（嶺）北寒梅，一枝獨秀 (P. 531)

按：“北”字不安，涉上句“南”字而誤，當作“上”字。S. 2832：“男即令問（聞）令望，寶（保）國安家；女即嶺上寒梅，一枝獨秀。”

(7) 下山欲久（救）衆生苦，洗濁（濯）垢膩在熙蓮 (P. 531)

按：敦煌文獻“久”、“救”同音通借。P. 2341：“識六塵之非救，憇（滑）蒼生之沉疾。”黃征、吳偉讀救為久^④。

(8) [當時] 差馬頭羅刹哲為遊弈將軍，捷疾夜叉補作先鋒大將 (P. 532)

校注：“哲”字項楚校作“暫”。按：乙卷無“哲”字。“哲”應讀作“折”，義為“改變”、“轉任”，與下句“補”字互文。補，原錄作“保”。按：乙卷作“補”，此據改。

項楚曰：“保為補字音訛，即委任之義。”^⑤

按：“保”字不當改，項說可通。竊謂保讀為備，與“補”同義。《山海經·大荒南經》：“登備之山。”郭璞注：“即登葆山。”《海外西經》作“登葆”，《淮南子·墮形篇》作“登保”。是其證。

(9) 用憲雷為戰鼓，簸閃電作朱旗 (P. 533)

校注：憲雷，乙卷作“雷雲”。項楚校：“《玉篇》：‘憲，音忽，雨下也。’與雷無涉。《篇海》：‘霧，音忽，雷也。’則‘憲雷’又應寫作‘霧雷’。”按：《龍龕手鏡》亦云：“霧，音忽，雷也。”“憲”、“霧”當同一字，亦寫作“忽”，蓋記音而已。簸閃電，原錄作“披閃雷”。按：甲卷“雷”實作“電”，乙卷作“跋覩電”，“跋”與“簸”同音，故“披”當即“簸”之俗字“披”之簡。“覩”同“閃”。張金泉、王瑛皆校“披”為“簸”。

按：《龍龕手鏡》：“霧，音忽，霧雷也。”明萬曆刻本《重訂直音篇》同。《校注》引脫釋文之“霧”字。《類聚》卷八魏文帝《濟川賦》：“朱旗電曜，擊鼓雷鳴。”寫卷文筆與之相近。（a）項楚又云：“霆雷，同‘忽雷’，就是雷。”^②霆雷，又作“忽雷”，音轉則為“骨雷”、“忽崕”、“忽肆”、“忽律”、“胡肆”、“鵠肆”、“兀肆”、“骨碌”等形，狀滾圓之貌。此以狀雷聲，因以指雷。“霆雷”的“雷”亦記音字而已。《行院聲歎·器用》：“鼓：忽雷。”王鏗曰：“按‘忽雷’本琵琶名，見唐段安節《樂府雜錄》，其所以指鼓當另有所據。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六四‘骨雷’條引《洽聞記》：‘鰐魚別號忽雷。’鰐魚皮可以蒙鼓，鼓稱‘忽雷’或與此有關。”^③王氏未得語源，故斷為二概。琵琶名忽雷者，以其聲疾急而名之也。鰐魚別號忽雷者，以其滑溜而名之也。雷、鼓名忽雷者，亦以其聲響疾急滾動而名之也。還有人名忽雷、忽崕，馬名忽雷者，取義皆同^④。（b）“閃電”是“覩電”的記音字，亦作“暎電”，《玄應音義》卷一、十九並云：“覩電：又作暎，同。經文作閃。閃，窺頭也。”又作“礮磚”，《玄應音義》卷六：“掣電：關中名覩電。今吳人名礮磚。”《妙法蓮華經玄贊》卷十同，《慧琳音義》卷二十七作“關中〔謂〕暎電，今吳人謂礮磚”。《玄應音義》卷九：“掣電：《十州記》云：‘猛獸兩目如礮磚之光。’今吳名電爲礮磚，三輔名覩電。”吳語又稱電光爲“暎暎”，俗作“霍閃”^⑤。王邵曰：“忽雷、暎暎，今謂電也。”^⑥

（10）搖動日月，震撼乾坤（P. 533）

按：P. 2187 作“震撼”，S. 3491V 作“擺撼”，諸家皆失校。擺撼，猶言搖動，唐宋時口語詞。唐韓愈《鎮州初歸》：“別來楊柳街頭樹，擺撼春風祇欲飛。”“擺撼”一作“搖弄”。唐釋貫休《送新羅衲僧扶桑》：“六環金錫輕擺撼，萬仞雪嶠空參差。”倒言則作“撼擺”，元吳澄《觀瀾亭銘》：“水天混茫，風力撼擺。”

（11）作啾唧聲，傳叱吒號（P. 533）

校注：“啾唧”、“叱吒”皆大聲貌。

按：“啾唧”本是小聲，蔣禮鴻主編《敦煌文獻語言詞典》指出此“屬反訓”^⑦。P. 2491《燕子賦》：“當時勤勤勸諫，拗捩不相容語。無事破羅（鑼）鳴啾唧，果然論官理府。”蔣斧印本《唐韻殘卷》：“唧，啾唧，多聲。”^⑧《廣韻》：“啾，啾唧，小聲。”《集韻》：“唧，啾唧，衆聲。”“啾唧”即“啾啾唧唧”之縮略詞。（a）“啾”同“噍”，聲嘶急也。《禮記·樂記》：“其哀心感者，其聲噍以殺。”鄭注：“噍，蹶也。”《釋文》：“噍，謂急也。”“蹶”同“蹙”，急促也。《集韻》：“噍，聲急也。《禮》：‘其聲噍以殺。’徐邈讀。”又“噍，燕雀聲。《禮》：‘啁噍之頃。’通作啾。”從秋從焦之字，古通用，多有急促之義^⑨。重言則作“噍噍”、“啾啾”，《文選·羽獵賦》：“羣嫉處其中，噍噍昆鳴。”李善注：“噍與啾同。”《楚辭·離騷》：“鳴玉鸞之啾啾。”王注：“啾啾，鳴聲也。”《顏氏家訓·歸心》：“臨死，髮中但聞啾啾數千鶯雛聲。”字或省作“秋秋”，《荀子·解蔽》引《詩》：“鳳凰秋秋，其翼若干，其聲若簫。”《類聚》卷九十九、《御覽》卷四六八、九一五引作“啾啾”。言鳳凰之鳴啾啾然，其聲若簫也。楊注：“秋秋，猶蹌蹌，蹌蹌謂舞也。”王天海曰：“秋秋，飛舞貌。”^⑩二氏說皆非是。《漢書·揚雄傳》《羽獵賦》：“秋秋蹌蹌入西園，切神光。”宋祁曰：“秋秋，淳化

本作‘啾啾’。”《文選》作“啾啾”，《古今事文類聚》前集卷三十七引同。李善注：“郭璞《三蒼解詁》曰：‘啾啾，衆聲也。’啾或為秋。蹌蹌，行貌。《楚辭》曰：‘鳴玉鸞之啾啾。’”“蹌蹌”亦“啾啾”之音轉，古人自有此複語^⑤。又音轉作“鏘鏘”等形，《左傳·莊公二十二年》：“鳳凰于飛，和鳴鏘鏘。”《古樂府·隴西行》：“鳳皇鳴啾啾，一母將九雛。”“鏘鏘”即“啾啾”之音轉。方以智曰：“秋秋，蹌蹌之轉聲也。子雲賦：‘秋秋蹌蹌。’以聲得之，猶之鏘鏘、將將、瑩瑩、鎗鎗、鶴鶴，皆鸞玉之聲也……送其聲為啾啾。”^⑥顏注：“秋秋蹌蹌，騰驤之貌。”顏說非是。又音轉作“啾嘈”，《集韻》“嘈”、“噍”同音慈焦切。《晉書·潘岳傳》《藉田賦》：“簫管嘲嘲以啾嘈兮。”(b)“唧唧”或作“即即”、“節節”、“噏噏”等形，此略^⑦。(c)“啾唧”亦作“啾喧”、“啾咤”，借其音也。《可洪音義》卷五：“啾唧，《上方經》作‘啾咤’。”《玄應音義》卷七：“啾唧：《蒼頡篇》：‘衆吏聲也。’經文作咤，怒也。咤非此義。”《慧琳音義》卷二十八引“咤”作“咤”。此卷為《正法華經》卷二《音義》，檢經文作“有諸惡蟲……嗚呼啾咤”，宮本作“啾唧”。《玄應音義》卷十九：“啾唧：《蒼頡篇》：‘衆聲也。’謂小吏聲也。”此卷為《佛本行集經》卷十二《音義》，檢經文作“時有擎挾笠蹄小兒，隨從大王，啾唧戲笑”，宋、明本作“啾吠”，元本作“秋吠”。“吠”為“秋”字之誤。又作“啾隙”、“啾諭”，亦借其音也。《摩訶止觀》卷八：“驅已復來，啾隙作聲鬧人耳。”《止觀輔行搜要記》卷八：“啾隙者，虫鳴也。”《止觀輔行傳弘決》卷八：“啾諭者，《楚辭》云‘啾諭’，蟲鳴。又云‘啾啾’，鸞聲。諭者，小語也。”其云鸞聲者，已見上引；其云蟲鳴者，今本《楚辭·招隱士》作“蟪蛄鳴兮啾啾”。《改併四聲篇海》引《餘文》：“諭，小語也。”

(12) 先鋪靉靆之雲，後降潑墨之雨 (P. 533)

校注：潑墨，乙〔卷〕作“撥霖”。

按：下文唱詞云“靉靆之雲空裏布，潑下黑霧似墨池”，彼文以“潑墨”描寫霧，《嘉泰普燈錄》卷二十八：“濃雲潑墨忽遮山，碎雨跳珠亂入船。”亦其例。文獻皆以“潑墨”、“堆墨”描寫濃雲。此文描寫雨，故“潑墨”不可讀如字。潑墨、撥霖，並“靉靆”之音轉，也作“霖霖”，省其形則作“霖沐”，小雨貌。《爾雅》：“小雨謂之霖霖。”《釋文》：“霖，《字林》作霪，音同。”《說文》：“霪，霪霖，小雨也。”《詩·信南山》：“益之以霪霖。”毛傳：“小雨曰霪霖。”《六書故》卷二、八二引《詩》並作“霖沐”。《釋名》：“霪霖，小雨也。言裁霪歷霑漬，如人沐頭，惟及其上枝而根不濡也。”^⑧唐何超《晉書音義》卷中：“霖霖，陌、沐二音。”^⑨敦煌寫卷 P. 3906《碎金》：“汗霖霖：〔音〕陌木。”^⑩P. 2717《碎金》：“汗霖霖：音麥木。”《倭名類聚鈔》卷一引《兼名苑》：“細雨一名霪霖，小雨也，麥、木二音。”《可洪音義》卷三十：“霖霖：上音麥，下音木。”《玄應音義》卷二十二：“霖霖，音脉木，《爾雅》：‘小雨謂之霖霖。’今流汗似之也。”《寶山縣續志》卷十七：“細雨不濕塵者，俗稱蓬花雨，即《詩》所謂霖霖。”^⑪“霖霖”又為“溟濛”音轉，《集韻》“溟”、“霖”同音莫狄切。《玉篇》：“溟，溟濛，小雨。”段玉裁曰：“按，霪霖者，溟濛之轉語。水部‘溟’下曰：‘小雨溟溟也。’‘濛’下曰：‘濛濛，微雨也。’”^⑫郝懿行曰：“霪霖，字之雙聲，轉為溟濛

……《釋名》之說，似未免望文生訓矣。”^⑬據段、郝之說，“靄靄”即“溟濛”，乃同義連文。徐氏《說文繫傳》：“臣鑄曰：臣以為靄若人之血脉流偏，又如沐之沾濡也。”陸氏《埤雅》卷二：“蓋靄膏潤入土，如人之脈，故曰靄也……然則靄言其上，靄言其下矣。”二氏亦皆望文生義矣。音轉又為“靄靄”、“霧霧”，南朝陳江總《遊樓霞寺新雨》：“靄靄新雨霽，清和孟夏肇。”《廣弘明集》卷三十作“靄靄”。《法華靈驗傳》卷一：“弘仁流汗靄靄，所患都愈。”《弘贊法華傳》卷九作“霧霧”，“霧”為“靄”形誤。音轉又為“溟沐”，《太玄·少》：“密雨溟沐。”范望注：“雨之細者稱溟沐。”司馬光《集注》：“溟，音脈。小宋曰：‘溟沐，猶靄沐也。’”楊慎亦指出“溟沐”同“靄沐”^⑭。方以智曰：“‘溟沐’即‘靄靄’。”^⑮至若《正字通》云：“《讀書通》：‘溟沐，猶《詩》靄靄。’非是。”所謂以不狂為狂也。音轉又為“陌目”，敦煌寫卷S.5511《降魔變文》：“忽聞說佛之名，體上汗流陌目。”蔣禮鴻曰：“‘陌目’即‘靄靄’……汗流和小雨形狀相似。”^⑯音轉又為“蔑蒙”、“蟻蠓”、“瞢矇”、“蔑蠓”，《廣韻》“濺”、“撥”同在“末”小韻。亂飛之小蟲、飛揚之遊氣稱為蔑蒙。《慧琳音義》卷六十九：“蟻蠓：《莊子》云：‘猿之于木，若蟻蠓于地也。’顧野王曰：‘[蠓]，小飛蟲也。’”^⑰《後漢書·張衡傳》《思玄賦》：“浮蔑蒙而上征。”《文選》作“蟻蠓”，五臣本作“瞢矇”。李賢注：“蔑蒙，氣也。揚雄《甘泉賦》曰：‘浮蔑蒙而撇天。’”呂向注：“瞢矇，遊氣也。”《漢書·揚雄傳》《甘泉賦》：“浮蔑蠓而撇天。”《文選》《類聚》卷三十九引作“蟻蠓”。晉灼曰：“蔑蠓，疾也。”^⑱李善注引孫炎注《爾雅》曰：“蟻蠓，蟲小於蚊。”呂向注：“蟻蠓，遊氣也。”因用以形容飛揚貌^⑲。《淮南子·脩務篇》：“手若蔑蒙。”高注：“蔑蒙，言其疾舉之貌。”《集韻》：“蒙，蔑蒙，飛揚貌。”《史記·司馬相如傳》《大人賦》：“蔑蒙踴躍，騰而狂趨。”《集解》引《漢書音義》：“蔑蒙，飛揚也。”倒言則作“蒙濶”、“濶濶”，《類聚》卷二晉潘尼《苦雨賦》：“始蒙濶而徐墜，終滂靄而難禁。”《初學記》卷二引作“濶濶”。張荔生曰：“郝氏蘭皋謂‘靄靄雙聲，轉為溟濛’。案：亦謂之‘溟沐’，《太玄·少》：‘密雨溟沐。’亦謂之‘濶濶’，潘尼《苦雨賦》：‘始濶濶而徐墜。’（見《初學記》二）靄靄、溟濛、溟沐、濶濶，竝聲之轉。沈約《見庭雨應詔詩》：‘靄靄裁欲垂，霏微不能注。’（亦見《初學記》）靄、靄雙聲，霏、微疊韻，相對成文。”^⑳音轉又為“緜蠻”、“綿蠻”、“緝蠻”，《詩·黃鳥》：“綿蠻黃鳥，止于丘阿。”毛傳：“緜蠻，小鳥貌。”《御覽》卷五十六引作“綿蠻”。又“緜蠻黃鳥，止於丘隅。”《禮記·大學》引作“緝蠻”，《御覽》卷五十三、三百九十四引作“綿蠻”。楊慎指出“緜蠻”同“緝蠻”^㉑。音轉又為“緜幕”、“綿幕”，《文選·魏都賦》：“薄戍緜幕，無異蜘蛛之網；弱卒瑣甲，無異螳螂之衛。”李善注：“緜幕，微貌。”《御覽》卷三百引作“綿幕”。音轉又為“綿濛”，《水經注》卷二十四引《從征記》：“水隍多行石澗中，出藥草，饒松柏，林藿綿濛，崖壁相望。”^㉒音轉又為“緜馬”、“綿馬”，《爾雅》：“緜馬，羊齒。”郭注：“草細葉，葉羅生而毛，有似羊齒。”《御覽》卷九百九十五引作“綿馬”。黃侃曰：“靄靄猶緜蠻、蟻蠓也，草木又有蘿蕪緜馬，皆有小意。”^㉓音轉又為“覩駁”，《集韻》“覩”、“靄”同音莫獲切。《說文》：“覩，小見也。《爾雅》曰：‘覩駁，弗離。’”今本《爾雅》作“茀

離”，《釋文》：“覩，音陌。𩫑，音蒙。”王筠曰：“小見者，覩𩫑猶溟濛，弗離猶迷離，皆依稀彷彿之詞，見之不瞭，故曰小也。”⁵⁴小雨為霖霖、溟濛、濛濛，小蟲為𧈧𧈧，小鳥為鶯鶯，小草為鷭鷭，小見為覩𩫑，其義一也，皆一聲之轉。郭在貽等謂“‘撥’從‘才’表動作”⁵⁵，蓋乃以“撥”為“潑倒”之義，非也。

(13) 一時號令，便下天來 (P. 533)

按：下文“號令唯聞唱殺聲”，S. 3491V “號令”皆作“號領”，借字。

(14) 垂煙吐炎之輩，反被自燒 (P. 533)

校注：炎，焰。“垂”疑當作“唾”，與“吐”互文。

按：“垂”疑“吹”字音誤。“吹”字《廣韻》音昌垂切，昌母平聲支韻；“垂”字《廣韻》音是爲切，禪母平聲支韻。唐五代西北方音昌母與禪母僅清濁之別，讀音幾乎相同。“炎”為“焰”之省，即“焰”之異體。《龍龕手鑑》：“炎，俗。焰，今省。燭，正。”《書·洛誥》：“無若火始燄燄。”唐石經作“炎炎”。

(15) 遂向軍前親號令，火急抽兵卻歸宮 (P. 534)

按：王鏗謂“抽”有退縮義⁵⁶，是也，而未得語源。抽，讀為𢙎、𢙃、𢙅，縮也。《說文》：“𢙎，收束也。𢙎，𢙎或從要。𢙅，𢙎或從秋手。”此卷下文“魔王見此陣勢似輸，且還抽軍，回歸天上”，亦同。“還”讀為旋，猶言隨即⁵⁷。“且還”即“火急”之誼。

(16) 鬼神類，萬千般，變化神通氣力灘 (P. 534)

校注：灘，乙卷作“難”。“難”當作“灘”。蔣禮鴻云：“氣力灘，就是氣力盡。《玄應音義》卷十七引《爾雅》李巡注：‘灘，單，盡也。’‘單’通作‘殫’。”徐復校：“‘灘’是‘痾’或‘勲’的假字。《廣韻》：‘痾，力極，他干切。’與‘灘’同音。《呂氏春秋·重己》：‘尾絕力勲。’高誘注：‘勲，讀曰單。單，盡也。’音義亦同。”按：“灘”為俗語詞，字有多種寫法，故不校改。郭在貽引皮日休《上真觀》：“跔地力痾。”白居易《琵琶行》：“幽咽泉流水（當作冰）下灘。”皆亦其例。

按：諸說皆是，而猶未盡。潘重規曰：“‘灘’當為‘難’。”⁵⁸非是。“灘”訓力盡，本字為殫，字亦省作單，《說文》：“殫，極盡也。”《呂氏春秋》作“勲”者，力盡之專字。《集韻》：“勲，力竭。”《御覽》卷八九九引《呂氏》作“單”，《記纂淵海》卷九八引作“殫”。力盡則為疲乏、勞病、喘息，義皆相因。字亦作嘆、痾，《說文》：“嘆，喘息也。《詩》曰：‘嘆嘆駱馬。’”又“痾，馬病也，《詩》曰：‘痾痾駱馬。’”《繫傳》：“痾，馬疲乏也。”《說文》二引《詩》，一作“嘆”，一作“痾”，實一字也。《玉篇》：“痾，力極也，《詩》云：‘痾痾駱馬。’亦作嘆。”即指明是同一字。《詩·四牡》：“嘆嘆駱馬。”毛傳：“嘆嘆，喘息之貌，馬勞則喘息。”《廣雅》：“痾痾，疲也。”字或作壇，《漢書·司馬相如傳》：“衍曼流爛痾以陸離。”張揖曰：“痾，一曰罷極也。”《史記》作“壇”。字或作驪，馬勞喘息之專字。《漢書·敘傳》：“王師驪驪。”顏注引《詩》作“驪驪駱馬”。字或作瘡、亶、癰、單，《荀子·議兵》：“彼可詐者，怠慢者也，路亶者也。”楊注：“路，暴露也。亶，讀為袒。露袒，謂上下不相覆蓋。《新序》作‘落單’。”王念孫曰：“路為羸憊也。《爾雅》云：‘瘡，病也。’《大雅·板篇》：‘下民卒瘡。’毛傳云：‘瘡，病也。’病亦謂羸憊也。《緇衣》引

《詩》：‘下民卒瘞。’《釋文》瘞作亶。瘞、亶竝通。《新序·雜事篇》作‘落單’，《晏子·外篇》云：‘路世之政，單事之教。’或言路亶，或言路單，或言落單，其義一而已矣。楊說皆失之。”^⑨《說文》：“瘞，勞病也。”段玉裁注：“《大雅》：‘下民卒瘞。’《釋詁》、毛傳皆云：‘瘞，病也。’《小雅》：‘哀我瘞人。’《釋詁》、毛傳曰：‘瘞，勞也。’許合云勞病者，如嘔訓喘息兒，憇訓車敝兒，皆單聲字也。瘞或假憇，或作瘞。”^⑩字或作憇、怛，《爾雅》：“瘞，勞也。”《釋文》：“瘞，丁賀反，本或作憇，音同。”《集韻》：“憇，勞也，或作怛。”字亦作潭、瀉、曠、灘，水盡也。《爾雅》：“潭，沙出。”《說文》：“瀉，水濡而乾也，《詩》曰：‘瀉其乾矣。’灘，俗瀉從佳。”今《詩·中谷有蓷》作“曠”，《釋文》：“曠，《說文》云：‘水濡而乾也。’字作瀉，又作灘，皆他安反。”

(17) 不察自家力劣，輒擬惱害如來 (P. 534)

校注：原校：“‘察’甲卷作‘刹’，據乙卷改。”

按：“刹”、“察”同音借字，不必改作。《玄應音義》卷一：“切刹：又作擦，同。音察。”元曲《來生債》第3折“刹那”、《竹葉舟》楔子“荒刹”、《任風子》第2折“羅刹”、《張生煮海》第1折“古刹”，明臧晉叔《音釋》並云：“刹音察。”^⑪《禮記·鄉飲酒義》：“愁之以時察。”鄭注：“察，或為殺。”俞樾曰：“殺，本字也。察，假字也。”^⑫朱駿聲說同^⑬。《呂氏春秋·季秋紀》：“豺則祭獸戮禽。”高誘注：“於是月殺獸，四圍陳之，世所謂祭獸。”祭讀為殺。《左傳·昭公元年》：“殺管叔而蔡蔡叔。”杜注：“（上）蔡，放也。”《釋文》：“上蔡字，《說文》作獮，云：‘懸獮散之也。’”《書·禹貢》：“二百里蔡。”孔疏引鄭康成注：“蔡之言殺。”皆其證也。“惱”為“嬌”俗字，《說文》：“嬌，有所恨也，今汝南人有所恨曰嬌。”《集韻》：“嬌，或作惱。”下文“為復諸天相惱亂”，亦同。《廣韻》：“嬌，相嬌亂也。”正作“嬌亂”。

(18) 然后端居正殿，反據香林 (P. 534)

校注：徐校：“‘林’應作‘牀’，因俗體作‘林’而誤。”按：甲、乙卷“香林”二字同，恐不誤……“反據香林”即歸返于香林，此四字或當在“端居正殿”之上。又敦煌寫本“牀”多作“床”，未見“林”字。

按：項校同徐，其說至確。《校注》所引“香林”四例，皆與此文不同，不可為據。且解“反據香林”為“歸返於香林”亦不安，“據”字失解。移“反據香林”於“端居正殿”之上，無有依據。至謂未見敦煌寫本有“林”字，則嫌武斷。郭在貽等曰：“蔣禮鴻校作‘牀’，是。”^⑭斯為得之。敦研311《修行本起經》卷下：“牀臥之具，當何從得？”敦研365《大般涅槃經》卷十五：“臥於菩薩所臥之牀。”敦研108《大般涅槃經》：“轉輪王不與一切旃陀羅等同坐一牀。”^⑮敦研250《維摩詰經注》：“牀坐（座）：彼國牀以防蟲蛇，行者坐四禪之牀。”北魏《元璲墓誌》字作“牀”。^⑯ P.2530《周易》卷三：“剝牀以辯。”皆“牀”字，形皆與“林”形近。《鹽鐵論·散不足》：“蒲子露牀。”王利器校為“露牀”，亦其比也。香牀，指檀香牀或沉香牀。據，讀為踞。《漢書·高帝紀》：“沛公方踞床，使兩女子洗……不宜踞見長者。”顏師古注：“踞，反企也。踞音據。”《東觀漢記》卷十七：“（馬）武稱疾，見政，對几據

床，欲令政拜牀下。”“據”亦借字。《舊唐書·韋雲起傳》：“方質據牀，不為之禮，左右云：‘踞見權貴，恐招危禍。’”前言“據”，後言“踞”，一也。“踞見權貴”、“踞見長者”二“踞”字同義，不讀為“倨傲”之“倨”。此卷二句言魔王先端坐于正殿，後又踞坐於香牀也。俞曉紅、詹緒左引佛典中“香林”例以證之^⑧，亦無以釋“據”字，其說非也。

(19) 扼腕揚眉，鋪唇叵耐 (P. 534)

按：元張鳴善《水仙子·譏時》：“鋪唇苦眼早三公，裸袖擅拳享萬鐘。”苦，讀貼^⑨。裸，讀為捋^⑩。“鋪唇”與此文同義。元關漢卿《裴度還帶》第1折：“一箇箇鋪眉苦眼，妝些像態。”元戴善夫《風光好》第2折：“想昨日在坐上那些兒勢況，苦眼鋪眉盡都是謊。”“鋪”字義亦同，並讀為撇，《玉篇》《廣韻》並云：“撇，張也。”《集韻》：“撇，張也，揚也。”“鋪唇”與“扼腕、揚眉”皆狀發怒之貌。發怒則張脣出氣，專字作鋪，《說文》：“鋪，豕息也。”胡文英曰：“鋪（音鋪）：豕臥鼻息聲也，吳中謂大睡聲曰咷（音批）鋪。”^⑪元關漢卿《調風月》第3折：“呼的關上房門，鋪的吹滅殘燈。”“鋪”即“鋪”，謂出口呼氣。范寅曰：“鋪鋪：‘鋪’。豕息也。借喻怒歎聲。”^⑫章太炎曰：“安慶、揚州皆謂發怒大息為鋪，讀如鋪。”^⑬《嘉定縣續志》卷五：“氣鋪鋪，俗言發怒太息也。”^⑭俗言“氣呼呼”者，正字當作“鋪”。今吳語尚謂氣喘息為“打鋪”、“鋪氣”、“鋪嗤鋪嗤”。

(20) 叵耐見伊今出世，應恐化盡我門徒 (P. 534)

按：應，猶言恐怕，與“恐”同義連文。《字彙》：“應，料度之詞。”唐釋皎然《園林》：“習家寒食會何頻，應恐流芳不待人。”唐釋貫休《山居詩》：“應恐無人知此意，非凡非聖獨醒醒。”《衆許摩訶帝經》卷十三：“王自惟曰：‘我去西門，應恐得人。’”皆其例。

(21) 身掛天宮三珠（銖）服，足躡巫山一片雲 (P. 534)

校注：原校：“‘巫’甲卷作‘無’，據乙卷改。”

按：“無”、“巫”同音借字，不煩改作。《公羊傳·莊公三十二年》：“飲之無僕氏。”《釋文》：“無，本又作巫。”《周禮·職方氏》：“其山鎮曰巫無間。”《漢書·地理志》顏注引“無”作“巫”。《國語·周語下》：“迂則誣人。”《賈子·禮容語下》建本“誣”作“無”。《賈子·耳痹》：“誣神而逆人。”建本“誣”作“無”。《論語·子張》：“君子之道焉可誣也？”《釋文》：“誣，音無。”《漢書·薛宣傳》“誣”作“撫”。《後漢書·崔琦傳》《外戚箴》：“詩人是刺，德用不撫。”王觀國曰：“撫亦當音誣。”^⑮皆其證也。

(22) 且眼如朱蓋，面似火曹 (P. 535)

校注：朱，原錄作“珠”。按：乙卷作“朱”，此據正。“朱蓋”謂鬼眼色紅而大也。火曹，乙卷作“火槽”。蔣禮鴻引《玄應音義》卷九：“火槽：《說文》：‘槽，焦也。’《蒼頡篇》：‘燒木餘也。’”即木炭。“火槽”蓋喻臉之黑而長也。

按：朱蓋，指研磨朱砂的孟蓋。項楚舉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九引《續玄怪錄》：“兩眼赤且大，如朱蓋。”字亦作“硃蓋”，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四八引《乾鑿子》：“見一

几案，上有硃蓋筆硯之類。”考《玄應音義》卷二十二：“《說文》：‘餘木曰燼。’即火燼也。”《大智度論》卷六：“如捉火燼，疾轉成輪，非實。”聖本、石本“燼”作“槽”。《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》卷三：“如旋火燼，疾轉成輪，亦非實有。”《大日經義釋》卷二：“如旋火燼，疾轉成輪，亦非實有。”是“火燼”即“火燼”也。

(23) 身騰項縮，恰似害凍老鷗；腰曲腳長，一似過秋穀（鶴）鶴（P. 535）

校注：穀，通“鶴”，鶴原錄作“鶴”，即“鶴”字。乙卷作“鶴”。《龍龕手鑑》：“鶴，鶴鶴，隨陽鳥也。”

項校：《朝野僉載》卷四：“李昭德署之為‘中霜穀束’。”“中霜穀束”應即此處之“過秋穀鶴”。(P. 630)

按：項說甚確，而猶未得語源。“穀束”、“穀鶴”、“穀鶴”、“鶴鶴”皆即“穀觫”之音轉。字亦作“鶴鶴”，《慧琳音義》卷三十五：“鶴鶴，上音骨，下音鹿。隨陽鳥也。”此卷為《蘇悉地羯羅經》卷三《音義》，檢經文作“或聞孔雀之聲，鶴鶴、鵝、鸚鵡等吉祥鳥聲”，“鷗”為“鶴”之形誤。音轉又作“鴈鵠”^⑥，《抱朴子外篇·廣譬》：“蛟集鷗首，則鴈鵠不敢啄。鼠住虎側，則狸犬不敢議。”“鴈”同“雁”，音戶，又音顧。

(24) 眼裏清如火，胸前瘦似魁（P. 535）

校注：清，原錄作“睛”。按：甲卷作“清”，乙卷作“青”。“清”即清瘦之意。P. 3468《兒郎偉》：“瘦病之鬼，眼如火洛（烙）。”瘦，乙卷作“瘦”。疑“瘦”為“瘦”或“癯”之訛。“魁”字劉凱鳴校作“魄”，可不必。“魁”指糞斗或小阜之類，喻其胸瘦骨凸。

按：“清”、“青”當校作“精”或“睛”，指目珠、目瞳。吳蘊慧謂“瘦”字不誤，“魁”讀為自（堆），小丘^⑦，皆是也。乙卷作“瘦”為形譌。眼裏精，指眼裏之目瞳。胸前瘦，指胸前之瘦瘤。二者結構一樣。俞曉紅、詹緒左謂“‘瘦’當作‘瘦’，與上句‘清’對舉同義”^⑧，亦非也。

(25) 勇猛晚修（P. 536）

校注：原錄作“象猛脫修”。按：“脫”甲卷實作“晚”。“象”字據項楚校作“勇”。

按：項校是也。晚，當讀為勉。勉修，猶言勤修。《法句經》卷一：“當捨浮華，勉修道用。”《正法念處經》卷二十二：“常當自勉修諸善業。”“晚”的俗字從日從勉，隋《蕭翹墓誌》即作此形，敦研 361《佛經》：“不相敬，難早臥晚起。”亦其例。

(26) 身心戰灼，悚惕何安（P. 536）

按：戰灼，指內心的驚慌恐懼。《方言》卷十三：“灼，驚也。”字或作灼，《廣雅》：“灼，驚也。”王念孫曰：“灼與灼通。”^⑨《玉篇》：“灼，憂也。”《玄應音義》卷十二：“灼，憂懼也。”字或作灼、酌，P. 3197《捉季布傳文》：“朱解忽聞稱季布，戰灼唯憂禍入門。”S. 5439 同，P. 3697、S. 5441 作“戰灼”。又“夢見楚家猶戰灼。”S. 5439 同，P. 3697、P. 2648、S. 5441、S. 1156V 作“戰酌”。字或作焯，《說文》：“焯，懼也。陳、楚謂懼曰焯。”錢大昭曰：“灼、灼音義同。或說灼當為焯。書傳卓、

勺互通。”^⑩ S. 328《伍子胥變文》：“江神遙聞劍吼，戰棹湧沸騰波。”字或作棹，《方言》卷二：“棹，驚也。”字或作棹，《慧琳音義》卷二十五：“戰棹，徒弔反，動也。搖也。”胡適藏本《降魔變文》：“手駐（拄）千年靈壽杖，戰棹來迎太子前。”字或作棹，《玄應音義》卷二：“戰棹，《字林》：‘棹，搖也。’《廣雅》：‘棹，振動也。’”《慧琳音義》卷三十：“戰棹，《考聲》云：‘棹，動也。’賈注《國語》：‘棹，搖也。’”《可洪音義》卷十一：“戰棹，徒了反，戰動也。”又卷十二：“戰棹，大了反，動也。”這種用法的“戰”亦作憚，《廣雅》：“戰，憚也。”又“憚，驚也。”《說苑·正諫》：“以戰小國，其誰能止之？”向宗魯曰：“《魯語》作‘以憚小國，其誰云待之？’案：戰與憚通，止、待同義。”^⑪字亦作顛，見下文。這裏附考二個錯誤說法：(a) S. 3399《書儀》：“下情無任戰懼。”又“下情無任感恩惶懼。”曾良謂“惶懼”即“戰灼”，並指出“‘懼’很容易因疏忽誤錄為‘懼’，實際上是‘棹’的俗寫”^⑫，其說得失各半。考《可洪音義》卷二：“憂懼：音具，正作懼。”又卷三：“不懼：音具。”又卷八：“懼有：上音具，正作懼。”又“畏懼：其句反，正作懼。”又卷十二：“惶懼，上音惶，下音懼。”是“懼”即“懼”之形誤字，“惶懼”即“戰懼”也。胡適藏本《降魔變文》：“六師戰懼驚嗟。”是其例。(b) 上引《降魔變文》“戰棹”，蔣禮鴻曰：“‘棹’是錯字，‘戰棹’就是‘顛掉’。”^⑬蔣說除謂“‘棹’是錯字”稍有不安外，謂“就是‘顛掉’”至確。《說文》：“顛，頭不正也。”又“掉，搖也。《春秋傳》曰：‘尾大不掉。’”《廣雅》：“掉，動也。”《玉篇》：“顛，顛動也。”“顛”訓顛動，故許氏云“頭不正也”。是“顛掉”同義連文。《玄應音義》卷十五：“疚頭：《說文》：‘頑，顛也。’謂顛掉不正也。顛又作戰。”《說文繫傳》：“顛，俗言顛掉不正。”玄應指出“顛”可通作“戰”。“顛掉”連文，正可以釋“戰棹”。藏經“戰棹”、“顛掉”一詞甚多，用以形容身體部位之顛抖。《修行道地經》卷一：“其頭戰棹，視之可憎。”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二：“舉身戰棹，不能自持。”《佛本行集經》卷五十二：“身體憔悴，羸瘦戰棹，不能得安。”《善思童子經》卷一：“心生恐怖，身毛悉豎，支節戰棹，不能自持。”上四例，一本皆作“顛掉”。《釋迦譜》卷一：“舉身顛掉，不安本座。”皆其例也。“戰棹”指內心驚懼，“戰棹”指身體顛抖，二者所用雖有分別，然語源實同也。《可洪音義》卷六、九、十三、二十一、二十二並指出：“戰棹，徒了反，正作棹。”《大寶積經》卷一〇三：“更增惶恐，戰棹不安。”一本作“戰棹”。是其證也。郭在貽等謂諸詞“皆一詞異寫”^⑭，亦得之。項楚引蔣禮鴻說，又曰：“‘戰棹’或是‘戰棹’之誤，也是可能的。”^⑮蔣冀騁曰：“‘戰灼’、‘戰棹’是同義詞，並非一詞異寫。”^⑯斷為二概，斯皆非會通之言也。

（此文趙家棟博士曾提過很好的修改意見，謹此致謝！）

注釋：

- ① 王重民等：《敦煌變文集》，人民文學出版社，1957年。黃征《〈破魔變〉殘卷考證》指出俄藏Дх409、Дх410、Дх5802、Дх5853、Дх6043、Дх10737、Дх11139是《破魔變》的殘片，參見《漢語史學報專輯》總第3輯，上海教育出版社，2003年。張新朋《〈孟姜女變文〉〈破魔變〉殘片考辨二

題》指出俄藏Дx 5802、Дx5853、Дx6043、Дx10737、Дx11139 是《破魔變》的殘片，參見《文獻》2010年第4期。張文晚於黃文七、八年，所論反不及黃文周全。

- ② 徐震堯：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記補正》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記再補》，《華東師大學報》1958年第1、2期；收入鄭阿財、顏廷亮、伏俊連主編《中國敦煌學百年文庫·文學卷（二）》，甘肅文化出版社，1999年。
- ③ 蔣禮鴻：《敦煌變文字義通釋》，收入《蔣禮鴻集》卷一，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1年。
- ④ 潘重規：《敦煌變文新書》，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。1994年初版。
- ⑤ 項楚：《〈破魔變〉補校》，《敦煌學輯刊》1986年第2期；又收入《敦煌文學叢考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1年。項楚《敦煌變文選注》，中華書局，2006年。
- ⑥ 郭在貽、張涌泉、黃征：《敦煌變文集校議》，嶽麓書社，1990年；又收入《郭在貽文集》卷2，中華書局，2002年。
- ⑦ 黃征、張涌泉：《敦煌變文校注》，中華書局，1997年。
- ⑧ 《書·禹貢》：“析支、渠搜。”《大戴禮記·五帝德》作“鮮支”。
- ⑨ 王念孫：《廣雅疏證》，收入徐復主編《廣雅詁林》，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，686—687頁。
- ⑩ 朱謀埠：《駢雅》卷二，收入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38冊，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5年，338頁。
- ⑪ 許寶華、宮田一郎：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記載了江淮方言，中華書局，1999年，2645、2648頁。
吳方言則我親知者。
- ⑫ “物”字據《集韻》《類篇》引補。
- ⑬ 《松江府志》，嘉慶二十二年明倫堂刻本。光緒刻本《重修華亭縣志》卷二十三說同。
- ⑭ “給”當作“汲”。《大乘入楞伽經》卷五：“如汲水輪，循環不絕。”《佛說無常經》卷一：“循環三界內，猶如汲井輪。”
- ⑮ 項楚：《〈破魔變〉補校》，《敦煌學輯刊》1986年第3期，第84頁；收入《敦煌文學叢考》時已改校為“題”字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1年，241頁。
- ⑯ 俞曉紅、詹緒左：《〈破魔變〉校注商補》，《揚州大學學報》2012年第1期，118頁。
- ⑰ 徐震堯：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記再補》，《華東師大學報》1958年第2期；收入鄭阿財、顏廷亮、伏俊連主編《中國敦煌學百年文庫·文學卷（二）》，甘肅文化出版社，1999年，113頁。
- ⑱ 蔣冀聘：《近代漢語詞義雜考》，《古漢語研究》1989年第4期，87頁；又蔣冀聘《〈敦煌變文集〉校注記零》，《古籍整理研究學刊》1990年第4期，11頁。
- ⑲ 蔣冀聘：《敦煌文獻研究》，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5年，61頁。
- ⑳ 《太平御覽》卷七〇一引作“以為飾”。
- ㉑ 黃征、吳偉：《敦煌願文集》，嶽麓書社，1995年，526頁。
- ㉒ 《敦煌願文集》，330頁。
- ㉓ 蕭旭：《〈敦煌願文集〉校補》，收入《群書校補》，廣陵書社，2011年，第988頁。
- ㉔ 《敦煌願文集》，441頁。
- ㉕ 項楚：《〈破魔變文〉補校》，收入《敦煌文學叢考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1年，250頁；又項楚：《敦煌變文選注》，中華書局，2006年，608頁。
- ㉖ 項楚：《敦煌變文語詞札記》，《四川大學學報》1981年第2期，收入《敦煌文學叢考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1年，151—152頁；又收入《項楚敦煌語言文學論集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年，116—117頁；又項楚：《敦煌變文選注》，中華書局，2006年，611頁。
- ㉗ 王鏗：《宋元明市語匯釋》，中華書局，2008年，52頁。
- ㉘ 參見蕭旭：《敦煌寫卷〈王梵志詩〉校補》，收入《群書校補》，廣陵書社2011年，1272—

- ㉙ 參見蕭旭：《俄藏敦煌寫卷Φ367〈妙法蓮華經音義〉校補》，《書目季刊》第46卷第2期。
- ㉚ 轉引自方以智：《通雅》卷九，收入《方以智全書》第1冊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8年，363頁。
- ㉛ 蔣禮鴻主編：《敦煌文獻語言詞典》，杭州大學出版社，1994年，175頁。
- ㉜ 蔣斧印本《唐韻殘卷》，收入周祖謨《唐五代韻書集存》，中華書局，1983年，694頁。
- ㉝ 參見蕭旭：《古國名“渠搜”命名考》。
- ㉞ 王天海：《荀子校釋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年，839頁。
- ㉟ 《淮南子·俶真篇》：“蕭條霄冕。”“霄冕”即“蕭條”。《漢書·司馬相如傳》《上林賦》：“柴池茈虒。”又《揚雄傳》《甘泉賦》：“柴虒參差。”四者亦並同。皆其比。賦家疊用同詞，固不足怪也。
- ㉟ 方以智：《通雅》卷十，收入《方以智全書》第1冊，415—416頁。
- ㉟ 參見蕭旭：《〈木蘭詩〉“唧唧”正詁》，收入《群書校補》，廣陵書社，2011年，1370—1374頁。
- ㉟ 《埤雅》卷二引作“纖潔瀝霑漬，如人之沐，唯及其上支而已，根不濡也”。
- ㉟ 何超：《晉書音義》，附於《晉書》，中華書局，1974年，3258頁。
- ㉟ 敦煌寫卷S. 6204、P. 2058《碎金》同。
- ㉟ 《寶山縣續志》，民國十年（1921）鉛印本。
- ㉟ 段玉裁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年，573頁。
- ㉟ 郝懿行：《爾雅義疏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，761頁。
- ㉟ 楊慎：《古音駢字》卷五，收入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39冊，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5年，336頁。
- ㉟ 方以智：《通雅》卷十二，收入《方以智全書》第1冊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8年，470頁。
- ㉟ 蔣禮鴻：《敦煌變文字義通釋》，收入《蔣禮鴻集》卷一，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1年，385頁。
- ㉟ 《慧琳音義》卷六六亦引《莊子》：“磼之於木，若蟻螻於地（地）也。”今本無此文，他書亦未檢得，未詳所出。
- ㉟ 日本兵庫縣上野淳一藏初唐寫本亦作“疾”，殿本、局本都“疾”作“蚊”。作“疾”者是其故書，以明其語源也；作“蚊”者後人所改，以明其語義也。如舊本作“蚊”，則無由改作“疾”字。
- ㉟ 我舊說以“飛揚”為本義，則慎矣。參見蕭旭《淮南子校補》，新世界出版社，2012年，593—594頁。
- ㉟ 張說轉引自畢沅：《釋名疏證》卷一，中華書局，2008年，16頁。
- ㉟ 楊慎《古音駢字》卷二，收入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39冊，331頁。
- ㉟ 《太平御覽》卷六十三引同。
- ㉟ 黃侃：《爾雅音訓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，171頁。
- ㉟ 王筠：《說文解字句讀》，中華書局，1988年，324頁。
- ㉟ 郭在貽等：《敦煌變文集校議》，收入《郭在貽文集》卷二，中華書局，2002年，242頁。
- ㉟ 王鏗：《詩詞曲語辭例釋》，中華書局，1986年，第38頁；又王鏘《敦煌變文詞義補箋》，收入《語文叢稿》，中華書局，2006年，31頁。
- ㉟ 參見楊樹達：《詞詮》，中華書局，1954年，127頁。
- ㉟ 潘重規：《敦煌變文新書》，605頁。
- ㉟ 王念孫：《讀書雜志》卷十一《荀子雜志》，中國書店，1985年，45頁；又略見《讀書雜志》卷八《晏子春秋雜志》引王引之說，22頁。
- ㉟ 段玉裁：《說文解字注》，351頁。

- ⑥臧晉叔：《元曲選》，中華書局，1989年，310、1042、1676、1707頁。
- ⑦俞樾：《群經平議》，收入王先謙《清經解續編》第5冊，上海書店，1988年，1156頁。
- ⑧朱駿聲：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，武漢市古籍書店，1983年，670頁。
- ⑨郭在貽等：《敦煌變文集校議》，收入《郭在貽文集》卷二，243頁。
- ⑩此三例轉錄自黃征《敦煌俗字典》，上海教育出版社，2005年，62頁。
- ⑪此二例轉錄自陶家駿《敦煌研究院藏佚本〈維摩詰經注〉寫卷研究》，蘇州大學2012年博士學位論文，82頁。
- ⑫王利器：《鹽鐵論校注》，中華書局，1992年，385頁。
- ⑬俞曉紅、詹緒左：《〈破魔變〉校注商補》，《揚州大學學報》2012年第1期，121頁。
- ⑭貼眼，目垂貌。元馬致遠《西華山陳搏高臥》第3折：“除睡人間總不知，空教人貼眼舒眉。”正作“貼眼”。《廣韻》：“貼，目垂。”又“貼，垂目兒。”《集韻》：“貼，賺貼，鼻垂。”二字同源，皆“貼”之分化專字。《說文》：“貼，小垂耳也。”元《古今雜劇》本《泰華山陳搏高臥》作“交人貼眼鋪眉”，脈望館本作“睂眼”，“貼”、“睂”皆“貼”之形誤。元楊瑀《山居新話》：“不言不語張左丞，鋪眉睂眼董參政。”明康海《沂東樂府》卷一《醉太平》：“鋪眉扇眼強開闔，甚名輞利鎖？”“睂”、“扇”乃“貼”之借音字。
- ⑮楊景賢：《劉行首》第2折：“揜拳捋袖行兜暴。”正作“捋”字。元無名氏《爭報恩》第4折：“祇見他揜拳裸袖，生情發意。”元無名氏《神奴兒》第1折：“你這般揜拳擺袖為因何？”元無名氏《薩真人夜斷碧桃花》第3折：“他每都叫吼吼擺袖揜拳。”“擺”、“擺”音亦近。元秦簡夫《東堂老勸破家子弟》第4折：“為甚麼只古裏裸袖揜拳無事呢？”亦用借字。元金仁傑《蕭何月下追韓信》第4折：“探袖揜拳挺魁（盔）頂，破步撩衣扯劍迎。”“探”為“捋”形誤，參見徐沁君校點《新校元刊雜劇三十種》，中華書局，1980年，704頁。
- ⑯胡文英：《吳下方言考》卷三，收入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195冊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，25頁。
- ⑰范寅：《越諺》卷下（侯友蘭等點注），人民出版社，2006年，321頁。范氏以“鋪”擬其音。
- ⑱章太炎：《新方言》卷二，收入《章太炎全集（7）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99年，54頁。
- ⑲《嘉定縣續志》，民國十九年（1930）鉛印本。
- ⑳王觀國：《學林》卷七，收入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12冊，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5年，71頁。
- ㉑參見趙家棟：《敦煌文獻疑難字詞研究》，南京師範大學2011年博士學位論文，101頁。
- ㉒吳蘊慧：《〈敦煌變文校注〉校釋補正》，《敦煌研究》2004年第5期，107頁。又吳蘊慧：《〈敦煌變文校注〉校釋零拾》，蘇州大學2003年碩士學位論文，25頁。
- ㉓俞曉紅、詹緒左：《〈破魔變〉校注商補》，《揚州大學學報》2012年第1期，122頁。
- ㉔王念孫：《廣雅疏證》，收入徐復主編《廣雅詁林》，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，66頁。
- ㉕錢大昭：《廣雅疏義》，收入徐復主編《廣雅詁林》，1992年，66頁。
- ㉖向宗魯：《說苑校證》，中華書局，1987年，234頁。
- ㉗曾良：《敦煌文獻字義雜考》，《語言研究》1998年第2期，159頁。
- ㉘蔣禮鴻：《敦煌變文字義通釋》，收入《蔣禮鴻集》卷一，151頁。
- ㉙郭在貽、張涌泉、黃征：《敦煌變文集校議》，收入《郭在貽文集》卷二，85頁。
- ㉚項楚：《敦煌變文字義續拾》，《敦煌語言文學研究》，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88年，100—101頁。
- ㉛蔣冀聘：《敦煌文獻研究》，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5年，148頁。

作者單位：江蘇省靖江市廣播電視臺